

证券代码：600355

证券简称：精伦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5-011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发出（全部经电话确认），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下午 1: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长吉纲先生召集并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董事会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董事会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临 2025-013 号《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全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董事会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审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价格的确定符合市场化、公允化的原则，未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临 2025-015

号《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全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并同意董事会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临 2025-016 号《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全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抵押母公司房地产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董事会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临 2025-017 号《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意抵押母公司房地产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全文。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并同意董事会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与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一）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三）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四）因此，我们保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所披露的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精伦电子股份

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全文。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参照《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国家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所处行业、经营方式、资产结构及自身特点，总体上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和风险控制，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组织结构，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较为全面、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了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

特此公告。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